

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word "TONG" in a bold, italicized, red sans-serif font.

商标启用说明

尊敬的客户

浙江东明不锈钢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在大陆已深耕二十余年，早期使用 *THE* 或 *THIE* 作为不锈钢紧固件的商标，销售全世界各主要市场。随着后来业务范围的不扩张发展，自2008年7月1日开始，浙江东明正式启用 *TONG* 或 *TONG* 作为新商标。实现业务转型和品牌升级，相应的产品包装、分公司店招、各类宣传品及产品制造者头标也已替换。

浙江东明不锈钢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是台湾 *TONG* 集团在大陆投资设立的企业，我们希望这次更换商标的行动，能让 *TONG* 集团的产品更通销畅达，与广大客户同心协力地为不锈钢制品行业的发展作出贡献。未来，*TONG* 东明将更努力做服务商最坚强的后盾，立足中国，放眼世界，成为不锈钢制品领域的卓越品牌。

在启用 *TONG* 商标后，原 *THE* 的商标所有权仍归 *TONG* 东明所有。往后，东明会用最严密的法律手段来维护原有商标的权益，防范盗用侵权，或进行不正当竞争。

感谢您对东明一贯的支持与爱护，祝商祺！



浙江东明不锈钢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12月31日